

证券代码：002322

证券简称：理工环科

公告编号：2021-012

宁波理工环境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宁波理工环境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议案》，公司拟于 2020 年度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71,986,593.34 元。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基本情况

1、商誉形成的背景

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湖南碧蓝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 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和超募资金合计 36,080 万元收购伍卫国、王阳和湘潭恒昇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所持有的湖南碧蓝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 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公司根据本次交易安排并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与交易对手方于 2016 年 9 月 29 日签署《购买资产协议》。根据《购买资产协议》的约定，湖南碧蓝已于 2016 年 10 月 21 日办理了公司投资人变更及相关备案工作，取得了湘潭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新颁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3005809213900，成为上市公司全资子公司。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商誉。该项收购中湖南碧蓝投资形成初始商誉为 328,402,335.56 元。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要求，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应当进行减值测试。企业所形成的商誉，至

少应当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价值，按可收回价值低于账面价值的金额，计提减值准备。

2、以前年度计提商誉减值情况

2018年，公司聘请了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进行相关资产评估，出具了《宁波理工环境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对收购湖南碧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股权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涉及的相关资产组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坤元评报〔2019〕147号）。根据上述评估报告并综合考虑标的资产的实际经营情况，公司拟对湖南碧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投资形成初始商誉，计提31,289,844.28元的商誉减值准备，该项减值损失计入公司2018年度损益，导致公司2018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减少31,289,844.28元。

2019年，公司聘请了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进行相关资产评估，出具了《宁波理工环境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对收购湖南碧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股权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涉及的相关资产组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坤元评报〔2020〕154号）。根据上述评估报告并综合考虑标的资产的实际经营情况，公司拟对湖南碧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投资形成初始商誉，计提30,933,808.28元的商誉减值准备，该项减值损失计入公司2019年度损益，导致公司2019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减少30,933,808.28元。

3、2020年计提商誉减值情况

2020年，公司聘请了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进行相关资产评估，出具了《宁波理工环境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对收购湖南碧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股权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涉及的相关资产组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坤元评报〔2021〕223号）。根据上述评估报告并综合考虑标的资产的实际经营情况，公司拟对湖南碧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投资形成初始商誉，计提71,986,593.34元的商誉减值准备，该项减值损失计入公司2020年度损益，导致公司2020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减少71,986,593.34元。

二、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拟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71,986,593.34 元，该项减值损失计入公司 2020 年度损益，导致公司 2020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减少 71,986,593.34 元。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公司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评估方法及测试过程符合《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 8 号—商誉减值》的相关要求，主要参数选取谨慎、合理，对商誉计提减值具有合理性，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同意公司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事项。

四、审计委员审核意见

我们认为，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计提商誉减值准备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并同意将《关于 2020 年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要求，聘请具有从业资格的独立第三方评估机构对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参考测试结果，基于谨慎性原则计提减值准备。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符合公司资产实际情况，符合会计准则。计提减值准备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

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事项并同意将《关于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六、监事会意见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符合公司资产实际情况，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计提商誉减值准备后，能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同意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事项。

七、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4、第五届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宁波理工环境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4日